

**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**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泰证券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扬德环境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，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，并出具如下核查意见：

**一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**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的股票发行及 2019 年度完成的股票发行基本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2018 年 12 月公司完成挂牌后第三次股票发行，募集资金 13,131,617.99 元，募集资金情况如下：

2018 年 6 月 22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，并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根据该方案，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5,734,331 股，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2.29 元，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3,131,617.99 元，募集资金用途为用于建设公司新增的瓦斯发电项目。截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（认购截止日），公司实际募集资金



13,131,617.99 元，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《验资报告》（编号：天健验〔2018〕3-57号）审验。2018年11月22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。

（二）2019年6月公司完成挂牌后第四次股票发行，募集资金2,038,100.00元，募集资金情况如下：

2018年12月1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，并于2019年1月4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根据该方案，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955,000股，每股价格为人民币2.29元，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,186,950.00元，募集资金用途为用于建设公司新增的瓦斯发电项目。截至2019年3月13日（认购截止日），公司实际募集资金2,038,100.00元，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《验资报告》（编号：天健验〔2019〕3-11号）审验。2019年4月18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〔2019〕1305号）。

## 二、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### 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募集资金使用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



议、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针对挂牌后第三次股票发行，公司已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园区支行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针对挂牌后第四次股票发行，公司已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## 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 2018 年 12 月第三次股票发行与 2019 年 6 月第四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，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账户余额为存款利息收入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| 发行届次             | 开户企业           | 开户银行                | 银行账号                  |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| 备注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2018 年 12 月第三次发行 | 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|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园区支行 | 110061241018010106292 | 209.75                | -  |
| 2019 年 6 月第四次发行  | 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| 兴业银行北京月坛支行          | 321150100100190416    | 106.42                | -  |

注：以上账户余额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。

## 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（一）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2018 年 12 月公司完成的挂牌后第三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| 项目         | 金额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一、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| 12,831,015.51 |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二、募集资金使用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 用于公司瓦斯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 | 13,050,906.36 |
| 银行手续费           | 555.20        |
| 三、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 | 0.00          |
| 其中：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   | 0.00          |
| 募集资金余额          | 0.00          |
| 四、本期利息收入        | 220,655.80    |
|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     | 209.75        |

注：公司于2018年12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同意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，公司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拟使用不超过1,313万元（含1,313万元）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高安全性、低风险、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，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（二）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，2019年6月公司完成的挂牌后第四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| 项目              | 金额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一、募集资金金额        | 2,038,100.00 |
| 二、募集资金使用        |              |
| 其中：本次股票发行费用     | 84,905.66    |
| 用于公司瓦斯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 | 1,986,873.63 |
| 银行手续费           | 30.00        |
| 四、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 | 0.00         |
| 其中：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   | 0.00         |
| 募集资金余额          | 0.00         |
| 三、利息收入          | 33,815.71    |
|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     | 106.42       |

注：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同意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，公司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拟使用不超过203万元（含203万元）的闲置募集资金（募集资金账号：321150100100190416）适时投资高安全性、低风险、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，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理财取得的收益可再投资于银行理财产品，但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。

#### 四、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

2019 年度，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。

## 五、 主办券商的结论性意见

经核查，主办券商认为：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